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17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高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副总裁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